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查验台装、卸货服务

月结合同

甲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荔景北路3号海翔工业园A-2栋厂房301

法定代表人：杨柳飞

联系人：赖勇成

联系电话：18813512034

乙方：深圳坪山综保区运营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坣社区东纵路145-147号坪山区税务局909B

法定代表人：李晓东

联系人：邢焜皓

联系电话：17620752493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具体区域**

服务区域为位于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查验场站查验台。

**二、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海关查验报关车辆的货物装、卸作业服务。

**三、作业服务费**

|  |  |  |  |
| --- | --- | --- | --- |
| 车型 | 收费标准 | | |
| 散车：总货量低于1立方米的及小型客货车。 | | |
| 半车：装载量少于货柜标准体积或重量一半的。（体积或重量取较大值） | | |
| 整车：装载量大于或等于货柜体积或重量一半的。（体积或重量取较大值） | | |
| 散车 | 半车 | 整车 |
| 45尺寸及以上 | 80元 | 410元 | 680元 |
| 40尺 | 80元 | 380元 | 620元 |
| 20尺 | 80元 | 260元 | 430元 |
| 10T | 80元 | 240元 | 330元 |
| 8T | 80元 | 200元 | 300元 |
| 5T | 80元 | 170元 | 280元 |
| 3T | 80元 | 140元 | 220元 |

**四、结算方式及开票信息**

1.作业服务费结算

乙方于每月5日前根据作业清单制作对账明细及计算出应收款项，交由甲方核对，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对账单之日起3个日历日内回签对账单，逾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无误。乙方据此开具对应数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5个日历日内完成付款。

2.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开票名称：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4794882Y

地址、电话：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荔景北路3号海翔工业园A-2栋厂房301 0755-852280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银行账号：4420 1629 5000 5250 0973

3.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坪山综保区运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开户账号：4425 0100 0166 0000 1314

五、作业清单确认

乙方作业清单由甲方工作人员签字作为结算原始依据。甲方确认 赖勇成 为甲方工作人员，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的监督和指引装、卸货物工作，且《作业清单》需由该工作人员签字方有效。非甲方确定的工作人员，无权签收《作业清单》。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报关货物查验时，甲方必须安排工作人员到场指引乙方工作人员装、卸货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如甲方认为乙方有任何违反或可能违反本合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出书面意见要求乙方改正。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意见后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其针对违反或可能违反本合同的行为采取的改进措施回复甲方。

3.甲方应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对乙方工作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和配合。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由于工作不符合约定或指派的工作人员违法违纪而造成的后果，乙方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乙方应及时更换甲方提出的不称职的工作人员，乙方应在接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予以调整。

3.因甲方工作人员失职造成财产损失，乙方有权依法提出赔偿。

**八、合同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合同，一方如有违约造成对方损失，应负相应的经济责任，负责赔偿因违约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每日应按逾期支付服务费金额 1 %的标准向乙方支付滞纳金，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2.在本合同执行中遇到问题，双方应本着互谅、互相支持的态度协商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发生争议交由服务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2日，服务期限为一年。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并订立补充协议约定，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在执行合同过程中，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承担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盖章）：深圳坪山综保区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